

欢迎使用交通智搜

交通运输部办公厅国家邮政局办公室关于公布第三批农村物流服务品牌并组织开展第四 批农村物流服务品牌的通知

文号: 交办运函〔2022〕1475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新疆生产建设兵团交通运输厅(局、委)、邮政管理局:

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推进乡村振兴的决策部署,为加快完善农村物流体系,提升农村物流服务质量,2021年我部会同国家邮政局组织启动了第三批农村物流服务品牌申报工作,全国20个省(区、市)参与品牌申报。近期,经专家评审后,公示确定40个项目为第三批农村物流服务品牌,现予以公布(见附件1)。

为持续推进农村物流改革创新,不断探索积累典型经验和先进模式,更好服务支撑乡村振兴和农业农村现代化建设,决定组织开展第四批农村物流服务品牌宣传推广工作。各地要加快推进农村物流高质量发展,全面支撑服务乡村振兴战略实施,同时做好第四批农村物流服务品牌申报和推荐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预览已结束,完整报告链接和二维码如下:

https://www.yunbaogao.cn/report/index/report?reportId=11 11269

